

股票代码：000988

股票简称：华工科技

公告编号：2020-18

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 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概述

根据《上市规则》规定，“对于每年发生的数量众多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司可以在披露上一年度报告之前，对本公司当年度将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进行合理预计，根据预计金额按规定提交董事会或股东大会审议并披露，对于预计范围内的日常关联交易，公司应当在年度报告和半年度报告中予以披露。”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下称“华工科技”或“公司”）预计 2020 年度与联营企业以及实际控制人华中科技大学、控股股东武汉华中科技大学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下称“产业集团”）及其控制下的公司之间因产品购销、提供服务、资产租赁而形成日常性的关联交易。公司 2019 年日常关联交易发生额为 16,087.49 万元。经预计，公司 2020 年全年可能产生的日常性关联交易金额为 17,590 万元。

2020 年 4 月 16 日，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6 名关联董事马新强先生、朱松青先生、王晓北先生、常学武先生、刘含树先生、熊文先生回避了表决，3 名非关联董事一致同意了此项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予以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

经公司核查，关联交易主体均不是失信责任主体。本次预计的关联交易金额未超过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绝对值的 5%，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上述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无须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的要求及公司 2019 年的生产经营情况，公司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情况预计如下：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合同签订金额或预计金额	截止披露日已发生金额	上年发生金额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武汉华科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	市场定价	265.00	30	262.58
	武汉云岭光电有限公司	购货	市场定价	8,000.00	1033	5,675.47
	武汉武钢华工激光大型装备有限公司	购货	市场定价	150.00		307.45
	武汉纳多德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购货	市场定价	115.00		0.00
	武汉东湖华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管理咨询、固定资产购买	市场定价	15.00		0.00
	华中科技大学	委托研发	市场定价	55.00		167.98
	小 计			8,600.00	1,063.00	6,413.48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华中科技大学	销货	市场定价	230.00	20	504.04
	武汉武钢华工激光大型装备有限公司	销货	市场定价	315.00	15	224.83
	宝鸡华工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销货	市场定价	615.00	67	634.04
	武汉天喻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销货	市场定价	150.00		186.56
	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同济医院	销货	市场定价	300.00		463.54
	武汉纳多德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销货	市场定价	160.00	0.3	98.96
	武汉云岭光电有限公司	销货、咨询服务	市场定价	6,250.00		5,993.83
	小 计			8,020.00	102.30	8,105.80
3. 房屋土地租赁	武汉武钢华工激光大型装备有限公司	房屋及水电费	市场定价	100.00	84	88.31
	武汉云岭光电有限公司	房屋及水电费	市场定价	870.00	161	835.60
	小 计			970.00	245	923.91
总 计				17,590.00	1,410.30	15,443.19

(三) 上一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实际发生金额 (万元)	预计金额 (万元)	实际发生额 占同类业务 比例 (%)	实际发生 额与预计 金额差异 (%)
1.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	武汉华科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物业管理	262.58	260	0.08%	0.99%
	武汉云岭光电有限公司	购货	5,675.47	5,200.00	1.71%	9.14%
	华中科技大学	委托研发	167.98	210	0.05%	-20.01%
	武汉武钢华工激光大型装备有限公司	购货	307.45	320	0.09%	-3.92%
	武汉天喻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费	19.50	20	0.01%	-2.50%
	鞍山华科大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购货	0.16	0.2	0.00%	-18.25%
	小计		6,433.14	6,010.2	1.94%	1.94%
2.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	华中科技大学	销货	504.04	520	0.08%	-3.07%
	武汉华中数控股份有限公司	销货	4.70	4.7	0.00%	0.00%
	武汉武钢华工激光大型装备有限公司	销货	224.83	230	0.04%	-2.25%
	宝鸡华工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销货	634.04	640	0.10%	-0.93%
	武汉天喻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销货	186.56	192	0.03%	-2.83%
	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协和医院	销货	610.94	600	0.10%	1.82%
	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同济医院	销货	463.54	500	0.08%	-7.29%
	武汉纳多德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销货	98.96	110	0.02%	-10.04%
	武汉云岭光电有限公司	销货、咨询服务	5,993.83	5,000.00	0.97%	19.88%
	小计		8,721.44	7,796.7	1.41%	11.86%
3. 房屋土地租赁	武汉华中科技大学大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	9.00	9	0.56%	0.00%
	武汉武钢华工激光大型装备有限公司	房屋及水电费	88.31	94	5.53%	-6.06%
	武汉云岭光电有限公司	房屋及水电费	835.60	850	52.37%	-1.69%
	小计		932.91	953	58.47%	-2.11%
合计			16,087.49	14,759.9		8.99%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武汉华科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武汉市东湖开发区华工科技园创新企业基地

注册资本：300万元

成立时间：2003年5月22日

法定代表人：常学武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主营业务：物业管理、绿化服务；酒店管理、室内装饰装修；日用化学品、酒店用品、办公用品、绿化设备的批发兼零售；受委托代收本园区企业水电费；水电安装、维修及技术服务；会务服务。

财务数据情况：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该公司的规模为：总资产1,343.96万元，净资产796.46万元，营业收入2,465.64万元，净利润173.68万元。

2、武汉武钢华工激光大型装备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武汉东湖新技术开发区武钢高新技术产业园

注册资本：8,000万元

成立时间：2012年6月15日

法定代表人：宋世炜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主营业务：激光加工技术及光、机、电设备的研究、开发、制造及技术服务；仪器仪表、五金机电的收批发及零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及技术）。（上述经营范围中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项目经审批后或凭许可证在核定期限内经营）

财务数据情况：截至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该公司的规模为：总资产7,963.59万元，净资产7,130.98万元，营业收入2,006.93万元，净利润181.73万元。

3、宝鸡华工激光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陕西省宝鸡市高新开发区书香路南段95号（高端装备产业园）

注册资本：4,400万元

成立时间：2016年7月21日

法定代表人：邓家科

公司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主营业务：激光加工技术及设备的开发、研究、技术服务；激光仪器（医疗器械除外）、电子元器件、仪器仪表、五金交电、建筑材料、汽车配件销售；经营进料加工和“三来一补”业务。自营和代理负责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

财务数据情况：截至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该公司的规模为：总资产5,306.86万元，净资产4,422.72万元，营业收入620.25万元，净利润19.83万元。

4、武汉东湖华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华工科技园内1幢2楼A区

注册资本：300万元

成立时间：2014年9月12日

法定代表人：代婷婷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主营业务：管理或受托管理股权类投资并从事相关咨询服务业务

财务数据情况：截至2019年12月31日（经审计）该公司的规模为：总资产499.82万元，净资产369.87万元，营业收入397.80万元，净利润38.85万元。

5、武汉天喻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华工大学科技园

注册资本：43,005.6万元

成立时间：1999年8月6日

法定代表人：张新访

公司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主营业务：计算机及其外部设备、计算机网络、通信、电子、自动化控制系统、仪器仪表、光机电一体化、电子标签、智能卡、磁条卡、刮刮卡及其相关设备等相关产品的开发、生产、销售、技术服务（不含金融储值类业务，不含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规定应经许可经营的项目）；承接社会公共安全工程；商用密码产品的开发、生产、销售（以上产品凭许可证在核定的范围内从事经营）；防伪票证的开发、生产、销售；集成电路卡及集成电路卡读写机的开发、生产、销售；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国家限定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

财务数据情况：截至2019年9月30日（未经审计合并报表）该公司的规模为：总资产248,528.89万元，净资产158,724.08万元，营业收入158,543.43万元，净利润18,069.11万元。

6、武汉云岭光电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华中科技大学产业园正源光子产业园内2幢1层1-5号

注册资本：23,775万元

成立时间：2018年1月24日

法定代表人：熊文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主营业务：半导体激光器和探测器及其零配件的研发、生产、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代理进出口（不含国家禁止或限制进出口的货物或技术）。

财务数据情况：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该公司的规模为：总资产21,481.09万元，净资产14,655.73万元，营业收入5,272.44万元，净利润-4,592.43万元。

7、武汉纳多德网络技术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武汉市东湖新技术开发区华工科技园正源光子产业园1层1-2室02

注册资本：2,308万元

成立时间：2017年10月13日

法定代表人：熊文

公司类型：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主营业务：光器件、光模块、网络设备、软件以及通信产品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批发零售。

财务数据情况：截至2019年12月31日（未经审计）该公司的规模为：总资产459.12万元，净资产409.7万元，营业收入-269.36万元，净利润-896.82万元。

8、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同济医院

同济医院1900年由德国医师埃里希·宝隆创建于上海。1955年迁至武汉。经过110多年的建设与发展，如今已成为学科门类齐全、英才名医荟萃、师资力量雄厚、医疗技术精湛、诊疗设备先进、科研实力强大、管理方法科学的集医疗、

教学、科研为一体的创新型现代化医院，其综合实力居国内医院前列。

9、华中科技大学

华中科技大学是国家教育部直属的全国重点大学，由原华中理工大学、同济医科大学、武汉城市建设学院于2000年5月26日合并成立，是首批列入国家“211工程”重点建设和国家“985工程”建设高校之一。是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三、关联关系介绍

1、武汉华科物业管理有限公司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产业集团所控制。公司董事常学武先生亦为华科物业董事长，符合《股票上市规则》10.1.3条第二项之规定。预计2020年合计日常关联交易发生额265万元。

2、武汉武钢华工激光大型装备有限公司属于华工科技的全资子公司武汉华工激光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的参股企业，符合《股票上市规则》10.1.3条第三项之规定。预计2020年合计日常关联交易发生额565万元。

3、宝鸡华工激光科技有限公司属于华工科技全资子公司武汉华工激光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的参股企业，符合《股票上市规则》10.1.3条第三项之规定。预计2020年合计日常关联交易发生额615万元。

4、武汉东湖华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属于华工科技全资子公司武汉华工科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参股企业。公司董事、副总裁刘含树先生亦为东湖华科的董事，符合《股票上市规则》10.1.3条第三项之规定。预计2020年合计日常关联交易发生额15万元。

5、武汉天喻信息产业股份有限公司为上市公司控股股东产业集团所控制。符合《股票上市规则》10.1.3条第二项之规定。预计2020年合计日常关联交易发生额150万元。

6、武汉云岭光电有限公司属于华工科技的全资子公司武汉华工科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参股企业，公司董事熊文先生亦为武汉云岭光电有限公司董事长，符合《股票上市规则》10.1.3条第三项之规定。预计2020年合计日常关联交易发生额15,120万元。

7、武汉纳多德网络技术有限公司属于华工科技的全资子公司武汉华工科技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的参股企业，公司董事熊文先生亦为武汉纳多德网络技术有限公司董事长，符合《股票上市规则》10.1.3条第三项之规定。预计2020年合计日

常关联交易发生额275万元。

8、华中科技大学同济医学院附属同济医院为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华中科技大学所控制，符合《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第二项之规定。预计2019年合计日常关联交易发生额300万元。

9、华中科技大学为上市公司的实际控制人。符合《股票上市规则》10.1.3 条第一项之规定。预计2020年合计日常关联交易发生额285万元。

四、履约能力分析

经公司核查，上述关联方均不是失信责任主体。

公司预计2020年与上述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金额在同类业务中所占比重相对较小，且上述关联方均处于正常经营状态，具备履约能力，形成坏帐的可能性较小。

五、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1. 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上述关联交易以市场价格为定价基础，双方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确定价格。

2. 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公司将在董事会审议批准后与关联方签署相关合同或协议。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关联交易是根据公司生产经营的需要与之签订协议，其结算方式为按协议规定进行结算。

六、交易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向关联方采购货物、销售货物等，这些交易均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需的业务行为，且将与各关联方维持业务往来，公司通过上述日常关联交易可保证生产所需货物供应的稳定性和充足性，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积极作用。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公允、没有损害公司和股东的利益，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财务状况、经营成果无不利影响。公司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对公司的独立性没有影响。

七、独立董事意见

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公司独立董事刘国武先生、金明伟先生、乐瑞女士对本次关联交易议案予以事前认可，并发表独立意见：本议案所述关联交易是因正常生产经营需要而发生的，保证了其生产的稳

定性，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积极作用。公司 2020 年度的日常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回避表决，决策程序合法合规，交易价格公允合理，交易行为透明，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中小股东利益的行为。

八、监事会意见

公司拟发生的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决策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其公平性依据等价有偿、公允市价的原则定价，没有违反公开、公平、公正的原则，不存在损害公司和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九、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 2020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的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华工科技产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四月十八日